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 2019—011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
转让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9〕164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根据《无异议函》，上交所对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在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无异议，同意本次债券由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承销，采取分期发行方式。《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无异议函》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无异议函》规定的有效期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日